

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工程建设招标投标活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意见

临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2022 年 11 月 18 日，临沧市发展改革委通过随机抽取方式，对临翔区忙畔片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进行检查，发现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以下问题：

- 1.《招标方案申请表》应为《招标基本情况表》。
- 2.勘察、设计宜合并招标。
- 3.安装工程打了 3 个“√”，明确要委托公开招标，却没有填写估算投资。
- 4.设备栏未填，正常情况下，应该是有设备才有安装（电梯、路灯、消防设施、安保系统等可列入设备项目）。
- 5.其他项目的子项资金不明晰，仅在情况说明中提出“不采用招标方式”，若货物达到 200 万元、服务事项达到 100 万元以上的则依法必须招标。

请接到本意见后，认真进行整改，做到要举一反三，并将整改情况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前反馈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。

检查人员：字杰、李明生、廖桂梅、

2022 年 11 月 21 日

